



山东政法学院

SHANDONG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2023—2024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目录

前 言	5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1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1
三、在校生情况	2
四、本科生生源质量	2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3
一、师资队伍	3
（一）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	3
（二）本科生主讲教师及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5
二、师资发展与服务	5
（一）强化制度设计，推进体制机制改革	5
（二）坚持榜样引领，健全教师荣誉体系	6
（三）注重教师发展，保障教师培养走深走实	7
三、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7
四、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8
（一）教学用房	8
（二）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8
五、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9
六、信息资源建设情况	10
（一）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打造智慧校园生态	10
（二）推进信息化技术与校园治理服务融合	10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11
一、专业建设	11
二、课程建设	12
（一）注重思政建设	12
（二）优化课程建设	12
（三）重视资源共建共享	12
三、教材建设与选用	13
四、教学改革	13
五、实践教学	14
（一）制度保障	14
（二）平台保障	15
（三）师资保障	15
六、毕业论文（设计）	15

七、创新创业教育	16
(一) 完善创新创业校内政策与管理制度.....	17
(二) 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建设.....	17
(三) 积极组织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和创新创业大赛.....	17
第四部分 专业培养能力	18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18
二、人才培养方案	18
三、立德树人	19
四、加强学风建设	20
五、社会实践	21
六、劳动教育	21
第五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22
一、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22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23
(一) 质量目标及标准系统.....	24
(二) 资源保障系统.....	24
(三) 组织及运行系统.....	24
(四) 质量监控与评估系统.....	24
(五) 质量分析与改进系统.....	24
三、日常质量监控情况	24
(一) 强化常态化教育教学检查.....	24
(二) 坚持校领导督察教学制度.....	25
(三) 深化校院两级专家教学督导.....	25
(四) 发挥学生参与教学管理角色.....	25
(五) 持续组织学生教学评价工作.....	26
四、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应用	26
第六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26
一、学生学习满意度	26
二、应届毕业生毕业情况	27
三、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27
四、学生学习情况	27
五、就业与发展	27
(一) 强化组织协同, 构建全员全链条促就业育人体系.....	27
(二) 强化供需对接, 构建多元就业渠道保障体系.....	28
(三) 强化精准指导, 构建高质量就业服务体系.....	28
六、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	29
(一)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素质能力的满意度评价.....	29
(二)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工作表现的评价.....	29

(三)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	30
七、毕业生成就	30
第七部分 特色发展	31
一、形成“1254”大思政课建设理念	31
(一) “1254”建设理念：德法兼修，培养全面发展人才.....	31
(二) 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促进区域合作，共建思政教育新模式.....	31
(三) “新质”课堂：创新教学方式，提升思政教育体验.....	31
(四) 新思想理论宣讲团：深化理论宣讲，扩大社会影响力.....	32
二、构建“融法”特色第二课堂协同育人共同体	32
(一) 构建种类丰富的第二课堂课程体系.....	32
(二) 开展政法特色浓厚的第二课堂文化活动.....	32
(三) 搭建多元立体的实践育人平台.....	32
第八部分 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33
一、高层次领军人才数量不足	33
二、标志性教学成果较少	33
附录.....	35

前言

山东政法学院始建于 1955 年，历经山东省政法干部学校、山东省司法管理干部学院和山东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等办学阶段。2007 年山东省人民政府发文设立山东政法学院；2011 年获得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资格；2015 年通过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2016 年成为全国政法大学“立格联盟”成员高校；2017 年列入省硕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2021 年获批山东省硕士学位授予精准培育单位。历经 69 载耕耘不辍，山东政法学院现已发展成为一所以本科教育为主体，兼及法律硕士、专科和留学生教育，以法学为特色和优势，兼有经济学、管理学、文学、工学等多学科的应用型政法类大学。

学校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错位竞争、特色发展”发展思路，紧扣“一条主线”、建强“两支队伍”、提升“三种能力”、突出“五项重点”、推进“七个建设”的“12357”发展思路，在较短的时间内实现了从成人教育向普通教育、专科教育向本科教育、本科教育向研究生教育的跨越，在人才培养、学科专业建设、校园基本建设等方面不断突破，培养体系日臻完善，办学水平大幅提升，取得了显著的办学成就，赢得了良好的社会声誉，为建设特色鲜明、全省一流、在全国有重要影响的应用型政法类大学奠定了坚实基础。

学校坚持“应用型大学”建设目标，紧紧围绕党和国家的战略要求，服务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学校始终坚持“应用型人才培养”办学定位，2020 年，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方案》明确了“特色鲜明、全省一流、在全国有重要影响的应用型政法类大学”建设目标。经过近几年建设，学校已成为山东省应用型复合创新型法治人才培养基地、山东省法学实践教学基地，其中，法学教学实训中心是山东省唯一的法学类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律师学院是省级现代产业学院，涉外法治学院是山东省专业特色学院。针对卓越法治人才培养，学校开设鼎山学堂、纪检监察、涉外法治、调解法治、立格英语等特色人才培养实验班，建立覆盖全省 16 地市的 325 个法学实践教学基地。法学专业本科生法律职业资格通过率稳定在 40%左右。

学校专业特色突出，学科建设布局鲜明，坚持“法为核心，融法特色”的“1+3+2”学科建设布局，不断夯实学科建设内涵，推动学科专业联动发展。学校现有 26 个本科专业，其中法学、监狱学专业是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知识产权、国际经济与贸易、新闻学、网络与新媒体专业是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在校生覆盖率 62%。法学学科是省属高校中首个全部拥有法学学科省级“三重点”建设项目的学科。学校是山东省法学会、山东纪检监察协会的副会长单位，是山东省法学会法律史学、立法学、刑法学会、经济法学和网络法学研究会等 5 个专门研究机构的会长单位。校刊《政法论丛》连续 13 年 6 届

次入选 CSSCI 来源期刊，是 RCCSE 中国核心学术期刊、“复印报刊资料”重要转载来源期刊、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学校坚持人才资源为第一生产力，通过“引育”并重，多措并举，着力打造一支为人师表、业务精湛的高素质教师队伍。现有专任教师 716 人，专任教师中高级职称占比 33.38%，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学位)的教师占比为 97.07%。学校现有全国优秀教师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2 人，“山东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2 人，“山东省十大中青年法学家”4 人，省级优秀教师 5 人，省级教学名师 5 人，省级重点学科首席专家 2 人，全省法学研究领军人物 4 人，山东省优秀思政课教师 4 人，全省社科理论界“百人工程”高层次人才 2 人。受聘为山东省法官检察官遴选和惩戒委员会委员、山东省法学人才库成员、山东省委省政府法律专家库成员、山东政法智库专家、山东省人大常委会特聘立法专家等各类专家称号的教师 100 余人次，有山东省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2 个、省级教学团队 3 个，为学科专业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学校依托法学学科优势，长期坚持社会服务，积极服务于地方法治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建有山东省人大常委会立法研究服务基地、备案审查研究服务基地。依托省人大常委会立法研究服务基地，学校先后与省司法厅、省教育厅、济南市人大常委会等部门合作共建立法研究服务基地 12 个，近年来累计完成 40 余部地方立法的起草、论证和 1000 余件地方立法的审查清理工作。学校是省委政法委确定的“全省政法干部培训基地”，成立了全国第一家由省级政法委、法学会、高校共建的网格学院，并与山东省法学会联合成立“山东省法学会民商事调解中心”，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除此之外，学校还建有山东省社会稳定研究中心、中日韩自贸区发展战略与法律保障协同创新中心、山东社会治理与法治建设研究中心、司法鉴定中心等 20 多个研究服务机构，成立了“山东省八大发展战略与法律保障研究中心”，积极开展智库研究和法律服务。学校司法鉴定中心、法律援助工作站分别获评“全国公共法律服务先进集体”和“全国法律援助先进集体”。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人才培养目标：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培养适应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具有较强的学习发展能力、应用实践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的应用型人才。

服务面向：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学校办学定位和学院专业自身发展实际，科学论证专业定位、培养目标和实现路径等，重点突出服务全面依法治国战略、黄河重大战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战略、山东省八大发展战略、十强产业以体现学校的应用型人才培养特色。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26 个，其中，文学类 7 个（占 26.92%）、法学类 8 个（占 30.77%）、经济学类 3 个（占 11.54%）、管理学类 6 个（占 23.08%）、工学专业 2 个（占 7.69%）。各本科专业详见表 1.1。

表 1.1 各本科专业一览表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1	020101	经济学
2	020302	金融工程
3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4	030101K	法学
5	030102T	知识产权
6	030103T	监狱学
7	030105T	国际经贸规则
8	030107TK	社区矫正
9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10	050201	英语
11	050207	日语
12	050262	商务英语
13	050301	新闻学
14	050305	编辑出版学
15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16	050307T	数字出版
17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8	080911TK	网络空间安全

19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0	120108T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21	120204	财务管理
22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23	120207	审计学
24	120402	行政管理
25	030110TK	司法鉴定学
26	030106TK	司法警察学

三、在校生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各类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12265 人，其中本科生 11073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90.28%。各类在校生的人数情况如表 1.2 所示：

表 1.2 各类学生人数一览表

普通本科生数		11073
普通高职(含专科)生数		810
硕士研究生数	全日制	382
	非全日制	17
夜大（业余）学生数		77
函授学生数		12655
自考学生数		243

四、本科生生源质量

生源数量充足，质量持续提升。2024 年，学校计划招生 2940 人，实际录取考生 2940 人，实际报到 2899 人，实际录取率为 100%，实际报到率为 98.61%。

学校面向全国 21 个省招生，其中理科招生省份 13 个，文科招生省份 13 个。面向山东省实际招收本科生 2350 人（含第二学士学位），其中本科批招生 2580 人，提前批招生 250 人，春季招生 110 人。在山东省内，本科常规批次普通类专业录取分数区间为 509 分至 593 分，最低录取位次为 157871 名，最低录取分数超出普通本科一段线控制线 65 分，最低录取位次居省属高校前列。公安政法类提前批次生源质量创出新高，录取成绩区间为 544 分至 609 分；面向 19 个外省、市（自治区）实际招收本科生 575 人，生源质量也有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队伍

（一）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716 人，外聘教师 131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781.5 人，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 0.18:1，按折合在校生数 13770.10 计算，生师比为 17.62。

专任教师中，“双师双能型”教师 364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50.84%；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239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33.38%；具有硕士学位以上的专任教师 695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97.07%，具有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 233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32.54%。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详见表 2.1，2023-2024 学年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的结构详见表 2.2。

表 2.1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

	专任教师数	外聘教师数	折合教师总数	生师比
2023-2024 学年	716	131	781.5	17.62
2022-2023 学年	716	132	782.0	17.15

表 2.2 2023-2024 学年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716	/	131	/
职称	正高级	70	9.78	45	34.35
	其中教授	69	9.64	42	32.06
	副高级	169	23.6	48	36.64
	其中副教授	154	21.51	46	35.11
	中级	372	51.96	21	16.03
	其中讲师	338	47.21	14	10.69
	初级	68	9.5	2	1.53
	其中助教	54	7.54	1	0.76
	未评级	37	5.17	15	11.45
最高学位	博士	233	32.54	77	58.78
	硕士	462	64.53	23	17.56
	学士	21	2.93	31	23.66
	无学位	0	0	0	0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年龄	35 岁及以下	217	30.31	26	19.85
	36-45 岁	299	41.76	46	35.11
	46-55 岁	166	23.18	23	17.56
	56 岁及以上	34	4.75	36	27.48

近两学年教师职称、学位、年龄情况见图 2.1、图 2.2、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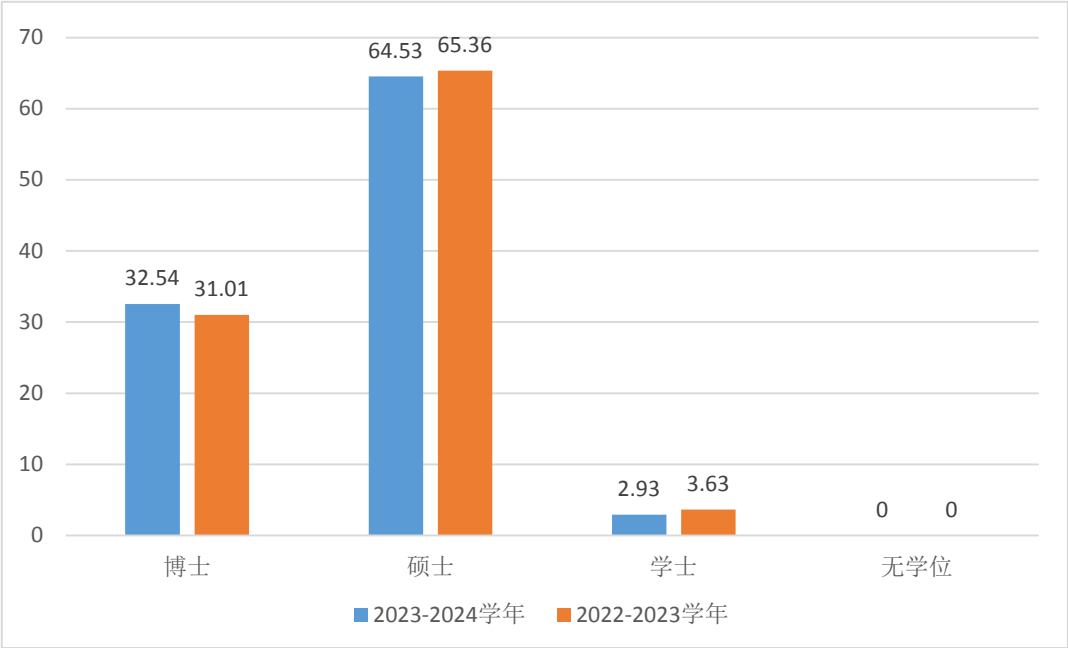


图 2.1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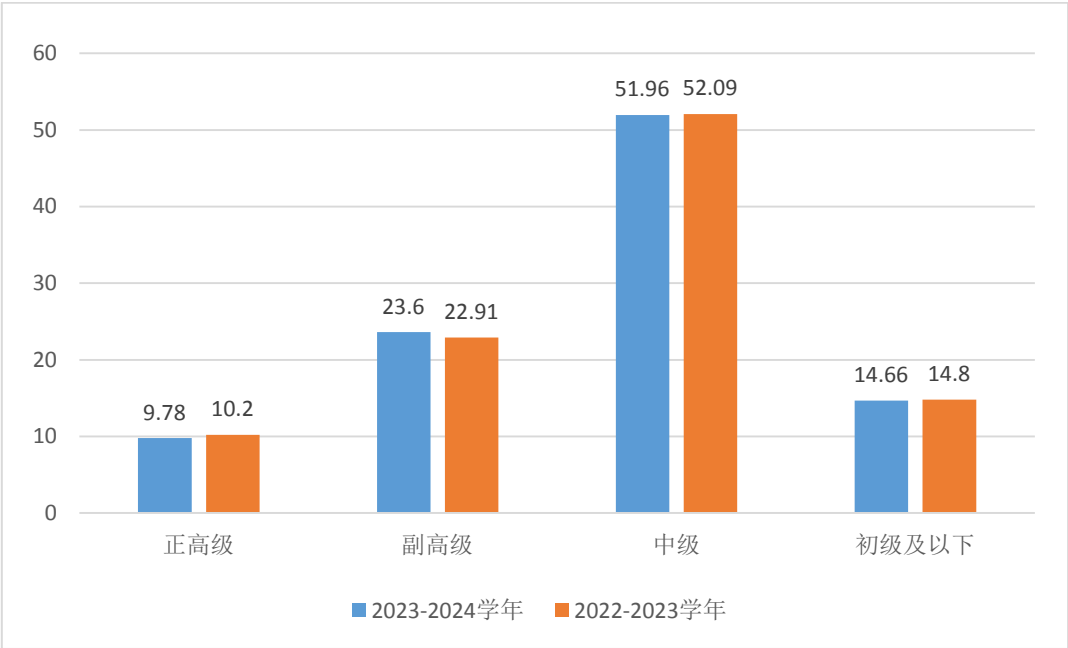


图 2.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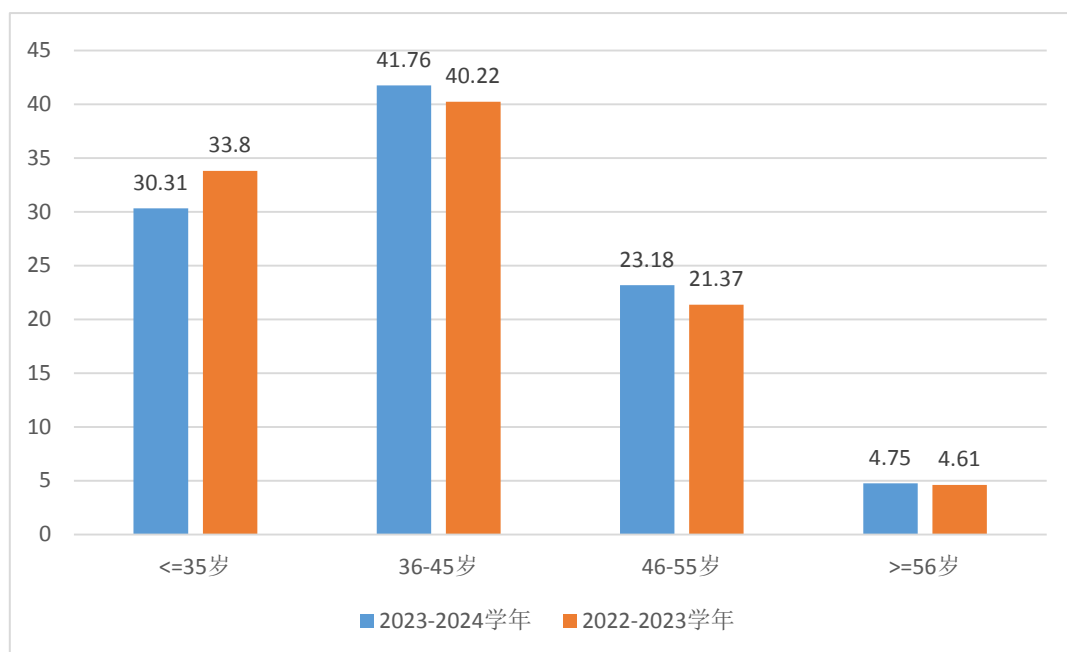


图 2.3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

(二) 本科生主讲教师及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学校出台并实施《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管理规定》，建立了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明确要求教授每学年至少为本科学生讲授一门不少于 2 学分的课程，包括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通识教育课和单独开出的实验课程，把教授承担教学工作的业绩和成果作为聘任（晋升）教师职务、确定津贴的必要条件。将教授为本科生上课作为提高本科教学工作质量的一项重要制度，认真落实，坚决执行。

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80，占总课程门数的 43.13%；课程门次数为 1046，占开课总门次的 33.27%。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19，占总课程门数的 13.51%；课程门次数为 245，占开课总门次的 7.79%。学校现有教授职称教师 84 人，承担本科教学工作的教师 82 人，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达到 97.62%。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47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56.63%。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104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51.74%。

二、师资发展与服务

学校认真贯彻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和山东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响应省教育厅等部门的部署安排，结合自身发展实际，深化人才工作理念创新和机制改革，多措并举，助推教师发展能力提升。

(一) 强化制度设计，推进体制机制改革

推进“人才山政”战略。学校始终把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基础性工作，

实施党委书记人才工作项目，通过“人才山政”建设，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围绕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的需求，坚持引育并举，不断深化机制体制改革。经过不懈努力，师资队伍在总体规模、职称结构、学历层次、年龄结构、高端人才数量、“双师型”教师发展等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建设成效明显。学校现有正高级职称教师 70 人，博士学位教师 233 人。

强化两级管理。学校教师发展中心按照“1+12”模式设置校院两级管理体系，在各二级院部设立教师发展分中心，选拔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和能力的教师组建教师发展分中心的管理团队，整合校内外优质教学资源。各教发中心根据教师实际需求，举办教学研讨会、工作坊讲座等培训活动，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和专业素养，为教师提供全方位的教学支持。坚持左右联动，建立与教师工作部、网络信息中心、人事处联动机制，实现“统筹设计、一体推进”有效协同合作，共同服务教师发展大培养格局。

加强实践锻炼。实现教师实践锻炼制度化，不断提升教师产学研用能力。修订完善《教师实践锻炼管理办法》，锚定人才培养目标，不断提升双师双能型教师比例。出台《横向科研项目及经费管理办法》，激励教师承担横向课题，提升教师产学研用能力。有计划地选派教师到政府机关、市地行业、相关企业和教学实践基地等开展实践教学、业务培训、交流锻炼等实践活动，承担实验、实习（实训）教学任务，参与实践基地建设，提升实践能力。深化校企、校地融合，强化“产学研”办学模式，为学校应用型人才培养造就一支技能精湛、充满活力的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

（二）坚持榜样引领，健全教师荣誉体系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学校始终坚定不移地将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在教师评价体系中，坚持将师德师风作为评价第一标准，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开展经常化师德教育活动，加强师德失范行为查处，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坚持榜样引领，开展师德标兵评选、“思政育人之星”评选、举办师德建设月等活动。

注重名师引领。实施“金师一二三”工程，重点推进省级教学名师培养工作。加强交叉学科教学团队建设，实施卓越人才选拔推荐工程，重点培养和扶持一批学术水平高、发展潜力大的优秀人才，形成以优秀人才为核心引领，梯次结构合理、科研潜力较大、富有创新活力的人才梯次队伍。2024 年，学校有 1 名教师获“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学名师”称号。

加强政策激励。学校深入落实国家《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提高教师地位，加大教师表彰力度。通过各级各类教学竞赛奖励、“京鲁奖教金”评选、优秀教师风采展示等多项荣誉评选，选树表彰宣传先进群体、

优秀个人，发挥荣誉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强化荣誉体系的积极影响。

（三）注重教师发展，保障教师培养走深走实

强化教师发展。完善教师进修、挂职锻炼相关政策，鼓励教师进入一线，不断提高双师型教师比例；组织新入职教师培训，开展教师教学能力“十个一”培训、品质课堂等活动，落实新教师助教制度、资深教师导教制度；健全“教研室—二级院部—学校—省级遴选”四级竞赛选拔制度，形成“一人参赛、全校支持、全员受益”的良性教学氛围。2023-2024 年，教师在多项高水平教学竞赛中获得省级奖励 19 项，其中，连续两年在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中获得省级一等奖和“优秀组织奖”荣誉称号，并有 2 名教师成功进入国赛选拔赛，刷新了学校在该教学赛事中的历史最好成绩。2024 年，在山东省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中获得省级二等奖 3 项和省级三等奖 1 项，实现了获奖等级和获奖数量的全面提升。

实施学分管理。出台《教师教学能力培养学分制管理办法》，实行学分制管理，按照“体系完备、学分合理、考核严格、评价有用”原则，管理教师培训，发布培训计划，设置培训课程，达到 15 个学分可获得合格证，培训合格证作为专业技术职务晋升和各类聘期考核的重要依据，有效规范各类教学培训，激发教师参与教学培训的热情。

开展系统培训。为促进教师成长，制定年度教师发展中心培训计划，根据师资队伍发展规划，坚持模块化、系统化培训原则，学校开展“教师业务技能十大专项培训”，有目的、有重点地分批安排教师参加各类专项培训，对教师教学能力进行有针对性地培养，使其逐步成为教学骨干。实施“每月一主题，月月有培训”计划，邀请校内、校外专家学者围绕教师发展十大专项内容，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培训。通过开展培训，全面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年度开展校级专项培训 20 场以上。

三、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2023 年，学校教学经费支出总额为 4324.91 万元，其中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3485.95 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221.52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103.16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2531.54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200.05 元，生均本科实习经费为 93.16 元。2023 年，学校调整了实验经费和实习经费的投入比例，加大了对学生实习的经费支持，导致生均本科实验经费较去年减少 26.02%，而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则较去年增长 80.86%。

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本科实验经费、生均本科实习经费情况详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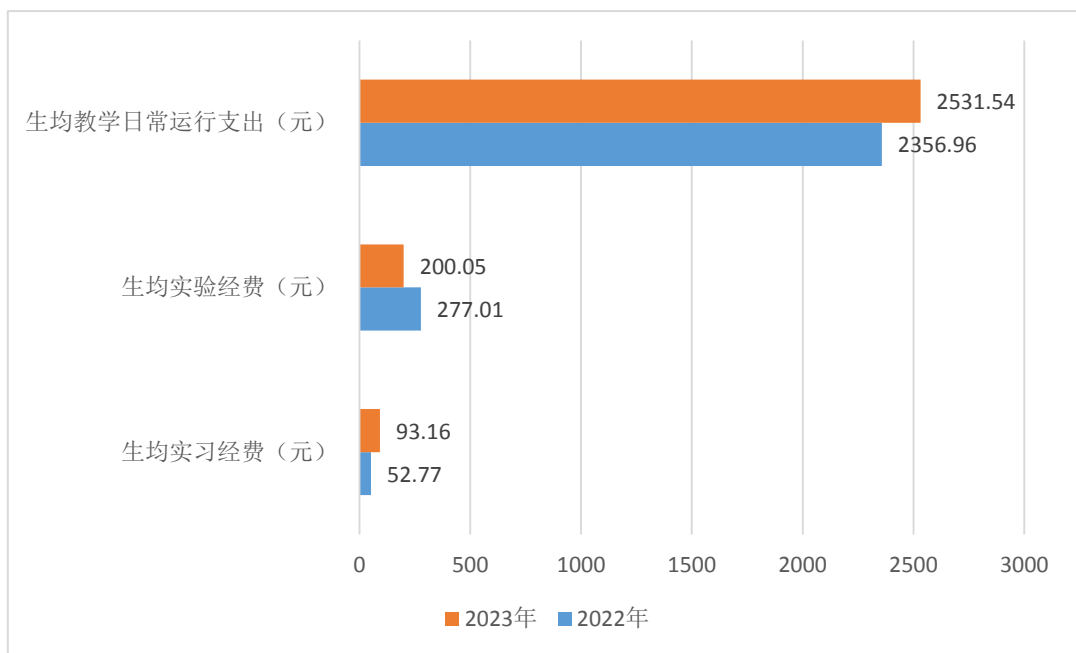


图 3 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元）

四、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一）教学用房

学校总占地面积 48.47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5.42 万平方米，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33469 平方米，其中教室面积 56750 平方米，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11608 平方米。学校拥有体育馆面积 8000 平方米，拥有运动场面积 36022 平方米。按全日制在校生 12265 人计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39.52 平方米，生均建筑面积为 20.73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0.88 平方米，生均实验室、实习场所面积为 0.95 平方米，生均体育馆面积为 0.65 平方米，生均运动场面积为 2.94 平方米。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如表 4.1 所示：

表 4.1 教学用房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484695.00	39.52
建筑面积	254231.00	20.73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33469.00	10.88
实验室、实习场所面积	11608.00	0.95
体育馆面积	8000.00	0.65
运动场面积	36022.00	2.94

（二）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校法学教学实训中心和司法鉴定中心建有文书鉴定实验室、痕迹鉴定实验

室、法医临床实验室、法医物证实验室、法医毒化实验室、电子数据实验室、图像鉴定实验室、法医病理实验室、医疗损害鉴定实验室，同时建设有实验集成中心，统筹 14 间计算机公共实验室、12 间语音实验室、4 间专业实验室，能够有效满足专业人才培养的需求。

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8795.87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为 0.64 万元。本学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413.25 万元，新增值占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比例达到 4.93%。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3515 台（套），合计总值 0.273 亿元，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28 台（套），总值 818.97 万元，按本科在校生 11073 人计算，本科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2465.15 元。

五、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学校图书馆由 1 个主馆、1 个大学生自主学习中心和 12 个二级学院及研究生处资料室组成。截至 2024 年 9 月，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22153 平方米，阅览席位 2909 个。学校拥有正式出版纸质图书 144.16 万册，当年新增 36957 册；拥有电子图书 348.2 万册，中外文电子期刊 91.59 万册。2023 年纸质图书流通量达到 25229 册次；电子资源访问量 4272.61 万次，电子资源下载量 142.87 万篇次，电子资源访问量平稳增长，体现了学生学习习惯和方式的进一步转变。

学校图书馆以“书香校园”建设为抓手，充分发挥资源、空间、人员等方面优势，落实“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工作要求，在资源育人、平台育人、服务育人、文化育人等方面推出新举措，取得新成效。

在资源育人方面，图书馆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渠道，强化同学生读者联系，让更多学生了解并使用图书馆文献资源。根据学生学习习惯变化，不断加大电子文献推荐力度，2023-2024 学年，共组织开展数据库使用讲座 24 次；2024 年 4 月，举办第九届电子文献检索技能大赛，吸引 1200 余名学生参赛，有效提升学生文献信息获取能力。

在平台育人方面，学校图书馆作为省高校图工委阅读推广委员会副理事长单位，积极发挥自身优势，为学生搭建锻炼平台。2023 年，组织开展山东政法学院读书朗读大赛暨第十八届山东省读书朗读大赛山东政法学院赛区选拔赛，最终我校学生荣获全省决赛成人英语组三等奖，图书馆荣获山东省文化与旅游厅颁发的“集体组织奖”；在总结前一期经验基础上，2024 年，图书馆联合校团委、外国语学院继续举办山东政法学院读书朗诵大赛，并组织优秀学生参加省赛，最终在第十九届全省读书朗诵大赛中我校学生喜获佳绩，获省文旅厅颁发的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各 1 项。组织学生参加山东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举办的“星火英语”杯·大学生英语词汇综合能力大赛、“智课杯”英文配

音大赛，有近 1500 人次参加活动，切实提高学生英语水平。

在服务育人方面，图书馆通过建设“茂岭图志”党建工作室，组织带领学生志愿者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提升学生的自我教育、自我管理和自我服务能力，2023 年累计志愿者 464 人，从事志愿服务时长共计 17265 小时。图书馆有 12 名学生志愿者获评“校级优秀志愿者”，图书馆《书香茂岭，志愿同行》荣获校级优秀志愿服务项目。

在文化育人方面，图书馆逐步构建起“校长荐读——专家领读——学生精读”的三级校园阅读文化体系，积极打造“校长推荐阅读书目”“悦正读书会”“读者俱乐部”等校园文化品牌。在 2024 年 4 月举办的第七届校长推荐阅读书目征文大赛中，收到学生稿件 2914 篇，参与人数为历届之最，部分学院大一、大二学生参与率超九成。在图书馆阅读推广活动引领下，各二级学院也逐步打造具有专业特色的阅读活动，例如，刑事司法学院的“鼎山读书会”、警官学院的“茂岭新竹读书会”等。

六、信息资源建设情况

根据学校“智慧教育示范校”建设整体规划，不断完善教育数字化基础设施，适应“人工智能+教育教学”趋势，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一）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打造智慧校园生态

加强智慧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建设完成 53 间常态化录播教室和 1 间互动研讨型智慧教室，积极推动课堂教学模式改革；不断完善教学质量督导平台，实现线上线下混合教学质量评价模式，促进学校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加强优质教学资源共享，促进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提高 3D 虚拟录播室利用率，完善丰富学校数字教学资源；完善数字资源平台建设，积极探索人工智能技术下的数字资源应用，不断促进教育教学数字化转型；实验集成中心运行良好，从实验室教学环境、实验室管理、运行维护等多维度为师生实验教学提供有力保障。

搭建学校非结构化数据中心，计算存储网络融合部署，支撑常态化录播教室视频录制资源存放，存放空间 208T 左右，有力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移动课表运行正常，日访问量达到 9000 人次左右，为师生量身定制手机端课程表，协助师生更加高效地管理自己的教学和生活，移动课表同时提供消息提醒功能，提醒师生课程安排，及时备课上课。

（二）推进信息化技术与校园治理服务融合

建设移动端重点部位巡检系统，覆盖全校 1170 个重点安全部位，涵盖重点部位信息管理、安全巡检、现场上报、巡检记录统计明细等模块，发挥移动应用的便携性优势，实现“部位定期检、隐患现场查、记录随时看”，有效提升校园安全巡检工作效率、精准性、时效性，助力构建校园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安全教

育教学环境。

建设第二课堂管理系统，与第一课堂成果互补、互相促进。提供移动端的活动广场，为学生提供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第二课堂活动资源；提供活动发布及维护、靛青工程、社团管理等功能，实现第二课堂活动信息化管理，提升教师第二课堂活动管理效率；建立靛青及社团活动库，实现优质活动资源在线管理、转化及存储；提供学分管理、第二课堂成绩单管理、活动情况统计等功能，以“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为基础，建设学生参与活动可记录、可评价、可测量的应用管理模式，赋能学校全方位育人。

建设无纸化职称评聘系统，梳理并对接学校人事系统、教务系统、科研系统，配置规范化的线上填报表单，申报人可直接选择教学科研成果填入表单，大幅减少教职工填报工作量，切实提升教师体验感，按照职称评聘规章制度，配置对应各环节审核角色的线上流程，并提供待办消息提醒、查看申报人员审核情况等功能，提升业务部门审核效率，创新教育教学现代化管理模式，助力学校现代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学校围绕新文科和应用型大学建设总要求，强化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四个回归”，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积极推进一流本科专业、一流本科课程和高质量教材建设，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一、专业建设

加强专业动态管理，适应时代发展需求。学校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加强专业整合与调整，加强专业动态管理办法，对老专业按“新文科”要求改善与提升，对新办专业进行规范化建设；对基础条件较好、社会适应面广、有发展潜力、有特色的专业进行重点建设和扶持；建立专业动态调整评议专家库，其中行业专家、产业教授占比 30%以上。2023-2024 学年，获批司法鉴定学和司法警察学两个国家控制布点专业。学校现有文学、法学、管理学、理学、经济学、工学 5 个学科门类、共计 26 个本科专业，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2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4 个。

聚焦“十强产业”，调整专业结构。学校坚持以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为导向，优化调整专业结构，整合学科资源，形成“9+2”的专业对接服务模式，聚焦服务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文化创意产业和现代金融服务产业，积极推动大数据与财务管理、网络与新媒体、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数字出版、金融工程等专业服务新旧动能转换工程，围绕法学优势学科，设置法学、监狱学、社区矫正、知识产权、国际经贸规则专业，申报纪检监察等专业，积极服务法治山

东需要。积极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强各类人才培养基地建设，着力培养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

二、课程建设

（一）注重思政建设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思政课”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在中国人民大学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十部门印发的《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进一步凝聚共识、凝聚人心、凝聚智慧、凝聚力量，全力打造具有山政特色的“大思政课”建设品牌，学校在制定并发布《山东政法学院“大思政课”建设实施方案》的基础上，建立了大思政桥·领工作室，形成了具有鲜明特色的“1254”建设理念，进一步完善“元德利法”大思政工作体系。开展“四史”教育，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全面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开设《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课程。将《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作为必修课和选修课，重点帮助大学生深入学习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积极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专题课程，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的科学内涵。

（二）优化课程建设

完善课程体系。学校课程建设注重校内与校外、理论与实践、线上与线下的有效结合，包含课堂教学课程、网络辅导课程、实践实训课程、素质拓展课程、自主学习课程、小学分课程、微课程的“七位一体”课程体系进一步完善。本学年，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847 门、3095 门次。

加强分类建设。修订课程建设管理办法、混合式课程实施办法等规章制度，完善课程建设标准，对理论课程、实践课程、线上课程、线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分类建设，推进德育课程、创新创业课程等专项课程建设。

提高课程质量。建有省级金课 17 门，精品课程 42 门，实践实训课程 193 门，微课程资源 1799 个，引进慕课 47 门，山东省课程联盟上线课程 24 门，校级混合式课程立项 87 门。开发微课程 6 门，遴选校级课程思政优质示范课 10 门。

（三）重视资源共建共享

学校加入山东省高等学校优质课程共享联盟，加入山东省高等学校优质课程共享联盟，建成 24 门在线开放课程供联盟学校选择。在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开设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21 门，其中《劳动修养》课程被 60 所高校学生 4.5 万余学生选修，累计互动达 76.39 万人次，《婚姻家庭生活中的法与理》课程被

24 所高校 9 千余学生选修，累计互动 6.41 万人次，本学年新增 3 千余名学生在超星学习通、智慧树上选课学习。

三、教材建设与选用

适应时代需求，编纂优秀教材。学校鼓励教师编写具有地方本科高校专业特色的教材，建立教材建设专家委员会，对教材编写的意识形态、政治方向、专业水平等多方面把关。积极开展校际合作，发挥编写的群集效应，吸纳本领域或相关行业专家参与教材编写。注重现实导向，考虑实践需求，与行业企业专家合作编写面向行业企业实际、产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教材，将理论落到实践中，切实发挥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使高校的教育教学更具说服力、培养出的人才更能满足实践需要。

契合教育转型，打造新型教材。加快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实现教育的数字转型和智能升级。基于此，聚焦于立体多元特征的新形态高校教材研发，积极组建多元化、高水平的教材研发团队，为新形态高校教材的研发提供智力支撑。在提升教材理念站位、把握教材育人的本质定位和保证政治方向正确的前提下，有序开展新形态高校教材开发，实现教育理论与信息技术的有机结合，以外部形态变化带动内在知识的结构性调整。以纸质教材为参照、以数字信息技术为辅助，在保证教材质量稳定提升的基础上开发新形态高校教材，以缓解传统教材知识静态化、符号化引起的延展性差、交互弱、前沿性不佳等痼疾，为创新型人才的培养方式提供新形式、新生态与新动能。

把握时代脉搏，选用优秀教材。学校根据《山东政法学院教材管理办法》《山东政法学院教材质量评价办法》《教材建设五年规划（2021-2025）》等文件精神，成立校院两级教材建设与管理领导小组，成立教材建设与管理专家委员会，严格按照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选用教材，优先选用国家级、部级规划教材，优先选用国家级、省部级优秀教材奖获奖教材。加强“马工程”教材教师培训，建立马工程重点教材的使用台账，76 门应使用马工程教材的课程全部使用“马工程”教材。

建立质管机制，提高选用质量。建立教材选用质量监管机制，开展师生评教材工作，实行教材退出制度，所选用教材服从服务于专业人才培养的知识、能力、素质发展要求；教材选用与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教学目标相一致，符合学校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特色要求，注重科学性、先进性、启发性和教学内容上的适用性。2023-2024 学年学生对教材整体满意度较高。

四、教学改革

出台相关政策，保障教学改革。学校先后制定、修订了《山东政法学院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山东政法学院教学成果奖励办法》《山东政法

学院深化学分制改革实施方案》等多个意见和办法，强化政策引导和经费投入，筹措专项资金用于校级教学改革项目的增量建设和省级教改项目的经费配套，进一步激发广大教师参与教学改革积极性和主动性，保障了教学改革的深入推进。

提升教改质量，加快成果转化。学校每年开展教学改革立项和教学成果评奖活动，鼓励教师积极申报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省级教学成果奖，不断加强对各级各类教学改革项目的管理，注重发挥项目的示范辐射作用，促进了教学改革成果转换。2023-2024 学年，1 名教师作为重要参与者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1 项，立项省级本科教改项目 5 项，职业教改项目 1 项，结项 6 项；立项校级教改项目 30 项，结项 34 项；培育校级专项项目 11 项；验收校级教学研究与改革推广项目 3 项，推动教研项目和教改项目的应用和完善，不断提高成果应用性和转化率。

注重课堂教学改革，加强个性化培养。促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加强信息化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实施产教融合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注重实践效果。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实行“A 型人才培养”体系，实施“登鼎”计划。开办“鼎山学堂”、“涉外法治”、“纪检监察”、“立格英语”“调解法治”实验班。完善订单培养、符合培养、分类培养、联合培养等培养模式。实行学分互认，推进“立格联盟”高校访学，2023-2024 学年共有 21 名学生赴华东政法大学访学。

重视过程评价，推进考试改革。健全课程考核评价方式，重视学习过程考核，改变单一的终结性评价方式，探索过程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相结合、课内教学与课外自主学习相结合的考核评价方式，加大过程考核成绩在课程总成绩中的比重，形成以能力为导向的项目式、过程式等学业考核评价方式。完善专业课期中考试制度，将平时、期中、期末成绩占比调整为 2:3:5。实施课程在线考试改革，推进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题库建设。

突出产教融合，创新培养模式。推进产教深度融合、校企紧密合作的多元参与、多主体办学机制，调整人才培养模式，优化提升校企合作专业，增加实践性教学，为企业行业进行订单式培养。积极申报筹建“产教研学用”五位一体的特色产业学院，2022 年学校成立律师学院和方宇知识产权学院两个产业学院，其中，律师学院被评为“省级产业学院”。积极应对经济社会对于新型法学人才的需求，开展特色培养，实现人才“供给侧”与“需求侧”良性互动，真正实现理论教学与应用实践深度融合的法治人才培养新模式。

五、实践教学

（一）制度保障

学校注重实践教学在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地位和作用，积极探索构建实践教学

体系。按照分层培养、逐步提高的思路，学校构建了“专业认知实习、专业见习、专业实习、毕业研习”四个阶段的实践教学体系，推行全校实习全覆盖，加强学生实践能力。探索形成“突出实验-重视实训-立足实战”三维联动，“基础操作-专项训练-综合实战”三阶递进，“学校-行业-企业”三方协同的“三维三阶三方”法学实践教学体系。

制定和完善《山东政法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实践教学工作的意见》，实施加强实践教学“五大行动”，包括专业实践教学体系凝练行动、实验实训课程质量提升行动、实践教学平台建设保障行动、实践教学队伍引育行动、实践教学质量标准塑造行动，通过制度建设，全面提升实践教学水平。

加强实验实训课程建设。修订培养方案，对现有教学内容进行改造，构建起层次分明、结构合理的实验课程内容体系。统一要求编写实验实训教学指导书、教学大纲，规范教学活动。本学年学校共开出实验课程 556 门、实验项目 498 项，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达到 33.22%。

（二）平台保障

与省市区（县）政法委、纪委监委、人大、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等机关，律所、企业等单位建立了广泛合作关系，共同开展实践教学活动。建立了以法学教学实训中心和法学非诉讼 ADR 实训中心为核心，法律诊所教育中心、法律援助中心、司法鉴定中心、民商事调解中心、金融纠纷调解中心等平台为支撑，遍布全省 16 地市的 325 个法学教育实践基地为补充的“2+5+N”法学实践教育教学平台，多方协同的实践育人模式逐步完善。其中，山东政法学院香港麦家荣律师行实践教学基地和山东政法学院新闻传播实践实训基地被评为山东省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山东省女子监狱被评为山东省法学教学实践基地，学校被评为山东省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法治人才培养基地。目前，学校共有法学专业（含知识产权）实践教学基地 535 个，实现了全省覆盖、全行业覆盖。

（三）师资保障

学校制定《教师社会实践锻炼管理办法》，实施“教师素质能力提升工程”，不断提高法学教师产学研用能力。通过组织法学教师到实务部门挂职、轮训、学习等方式，提升法学教师的实践教学能力。目前，在行业企业、法院检察院等国家机关建立了 10 个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有 200 多位法学专业教师到行业企业、国家机关轮训、挂职、兼职，年均不少于 1 个月。建立了 80 余人的企业兼职教师队伍，成员均为知名学者教授和优秀的法治实务部门专家。

六、毕业论文（设计）

加强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2023-2024 学年，学校有条不紊地组织开展 2024 届本科毕业论文工作，包括选题和开题管理、指导与评阅管理、答辩管

理、成绩评定等环节。毕业论文（设计）选题要求符合人才培养定位和专业实际需要，紧密结合生产和社会实际，体现专业综合训练，严格执行一人一题原则；在指导过程中，要求二级学院加强管理，组织中期检查，追踪进度，确保按时完成；要求所有论文（设计）至少经过三稿方能定稿，利用检测系统进行校、院两级检测，对于重复率超过 30% 的论文（设计）责令整改、延期答辩，对于复检不合格者组织二次答辩；组织省、校、院三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促进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的提高。

进一步做好指导老师管理。要求导师具备讲师以上职称或者硕士以上学位，原则上每名教师指导学生数量不超过 8 人，以确保毕业论文（设计）质量；为进一步加强毕业论文（设计）与社会生产、实践和现实的结合度，本年度，学校要求应用型论文应当聘请行业或者企业实务人员担任联合指导老师，并派专员负责联系了解论文（设计）进度并协调毕业论文（设计）指导的相关问题；要求指导老师以身作则，言传身教，用端正的学术研究态度和正直的学术道德风范给学生树立榜样；加强对学位论文研究及撰写过程的指导，并强化学科知识传授、科研方法指导和学术规范教导，教育和引领学生恪守学术诚信，遵守学术准则，防止出现学生学位论文的抄袭、伪造、篡改、代写和买卖等学术不端行为。

严格落实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学校制定并发布《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实施细则》，对本年度拟授予学士学位的论文进行抽检，覆盖学校全部本科专业、双学位专业、第二学士学位专业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专业。对于“存在问题毕业论文”较多的学院、专业负责人以及不合格论文的指导老师予以追责，对涉嫌学术不端行为的本科毕业论文进行调查核实，对查实的采取不授予学位处理。

本学年共提供了 2447 个选题供学生选做毕业设计（论文），共有 345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46.67%，学校还聘请了 104 位校外教师担任指导老师，对毕业论文质量进行严格把关。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5.45 人。完成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及专家库建设报送工作，共提交抽检论文 3244 篇，报送 516 名抽检专家。

七、创新创业教育

创新创业学院积极开展创新创业教学改革，推进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的融合，尝试个性化培养，探索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新模式；不断加强与政府、企业、社会各界的合作，承接政府、企业的创新创业培训任务；定期组织举办科技创新节和各类创新创业竞赛；运营管理学校创新创业园、众创空间，建设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孵化创新创业项目。创新创业学院目前设立创新创业奖学金 6.45 万元，拥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2 人，就业指导专职教师 7 人，创新创业教育兼职导师

21 人。共建有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平台）20 个，其中创业示范基地 15 个，创业孵化园 1 个，众创空间 4 个。本学年学校共立项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6 个，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8 个。

（一）完善创新创业校内政策与管理制度

为了更好地发挥创新创业学院在学校创新创业中的引领作用，经过充分调研，综合各方面因素，创院修改完善《山东政法学院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山东政法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山东政法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经费报销实施细则》《山东政法学院创新创业工作先进评选办法》《山东政法学院创新创业导师选聘管理办法》《山东政法学院创新创业学分认定与转换办法》等规章制度，汇总编制《山东政法学院创新创业管理办法（试行）》，为逐步实现创新创业工作管理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提供了可靠保障，提高了创新创业学院的整体服务与管理水平。

（二）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建设

优化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建设工作。初步建立“必修课程、选修课程、实践练习”相结合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优化“理论、实践、实务”相融合的创新创业教育内容体系，夯实由创新创业学院、各二级学院、相关部处创业相关部门等共同搭建的创新创业平台，建立了由“通识教育、实训类教育、实战模拟类教育、创新类、第二课堂”构成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围绕全校通识课程体系，开设面向全校的通识必修课程《创新创业理论》，规范教学管理，完善创新创业教材，帮助学生树立积极正确的择业观、就业观与创业观，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与就业成功率。组建 32 人的专业教学团队，通过多元化教学，引导学生提高对自我、职业和环境的认识，帮助学生树立积极正确的择业观、就业观与创业观，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与就业成功率。

加强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工作，构建多学科、多专业交叉的指导教师团队。挖掘各领域专家、创业者，建立校外导师资源库，有针对性地对创业者进行咨询辅导。每年不定期召开线上线下师资培训会、大赛培训会、赛前动员会等。

完善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创新创业学院积极对外交流，促进与校外企业、院校的合作，持续加强与孵化基地在科研课题、实习项目、实训培训、项目指导等方面的合作，促进项目孵化成果转化，提升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

多措并举，激发学生创新创业热情。组织创新创业沙龙、举办创新创业论坛，完善创新创业学分认定与置换，建立奖励机制以鼓励师生参与各级创新创业大赛。构筑校园楼宇创新创业文化阵地，建设创新创业学院官方网站，建立微信公众号等，全面宣传创新创业相关政策，提供创新创业资讯，交流创新创业信息。

（三）积极组织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和创新创业大赛

创新创业学院高度重视教育部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秉持“崇尚科学、锐意进取、开拓创新、面向未来”的理念，于 2024 年 3 月初组织全校进行项目的申报和立项工作，并邀请社会投资机构、行业企业的专家进行项目打磨，经过专家指导和评委评审，在各二级学院推荐的近 300 个项目中，择优推荐校级立项 80 个，其中，创新训练项目 63 个，创业训练项目 8 个，创业实践项目 9 个。

创新创业学院积极组织参与各类创新创业竞赛，取得较好成绩。2023 年顺利组织学生参加第十届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第十一届“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全国企业竞争模拟大赛、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等赛事。在第十届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中，有 639 支队伍报名参赛，创新创业学院邀请校内外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组，对项目进行线上评审和指导，共有 6 支队伍进入省赛；“学创杯”大赛共获得国家级二等奖 3 个，省级一等奖 3 项，省级二等奖 6 项；全国企业竞争模拟大赛获得国家级二等奖 1 个、国家级三等奖 1 个；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获得 3 个省级一等奖，5 个省级二等奖，8 个省级三等奖及最佳院校组织奖。

第四部分 专业培养能力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学校以创建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为目标，以专业建设为根本，坚持内涵式发展，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中积极发挥作用，持续提升专业培养能力和学生创新能力，不断提高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水平。2023-2024 学年，学校共有文学、法学、管理学、理学、经济学、工学 5 个学科门类、共计 26 个本科专业。获评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2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4 个。

各专业结合学校应用型定位，根据学校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的目标，立足专业发展实际和人才培养规格，以适应社会需求和促进学生发展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形成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培养适应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具有较强的学习发展能力、应用实践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的应用型人才的目标。

二、人才培养方案

学校立足新发展阶段，结合“OBE”理念，依据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反向设计课程体系，明确三个目标，形成三个支撑，建立三个机制。三个目标即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和课程目标；三个支撑即毕业要求支撑培养目标，课程体系支撑毕业要求，课程教学支撑课程目标；三个机制即培养目标的评价机制、毕业要求的评价机制、课程目标的评价机制。提高各专业的课程设置对培养目标和毕业

要求的达成度、培养方案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契合度，落实“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育人理念。

推动课堂教学改革，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降低整体学分，把更多时间留给学生自我成长。加强素质教育，全面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增加“四史”类课程学分要求；打造学校特色体育项目警体拳，塑造山政学子刚健意志；建设“1+1”美育体系，将“书·法”设置为所有学生必须学习的必选项目，打造山政学子独特品味；加强学生劳动教育，将学生的劳动教育课程与专业实习同时开设，让学生在参与劳动实践的过程中培育劳动意识、提高劳动技能；鼓励学生全面发展，开设大学生心理健康课程、国家安全课程、职业生涯规划课程、就业指导课程，丰富课程广度，提高课程综合度。推进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融合，设置符合第一课堂要求的第二课堂选修课程，规范第二课堂活动，设定第二课堂学分，构建“三全育人”大格局。

培养方案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实践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性，注重培养学生应用能力。优化实践课程的体系设计，加强完善“专业认知、专业见习、专业实习、毕业研习”四个阶段的实践教学体系一体化建设。提高实践教学的学分比重，突出实验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性，注重培养学生应用能力，丰富法律诊所、传媒工作室、律师学院实践课程等创新性实践实训课程，学校专业平均总学分为160.4，其中实践教学环节平均学分为53.26，占比33.22%；各专业平均总学时2555.79，其中理论教学与实验教学学时分别为1685.69、784.46。增设科教融汇、产教融合、专创融合类课程，整合各方资源，将教师的纵向课题、横向课题等科研资源有效转化为教学资源，通过项目制教学、带着学生做课题的教学模式，提高学生的实践应用能力。实行多元主体参与、资源共享的合作机制，行业企业深度参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共同确定人才培养的目标和毕业要求，共同建设课程体系，共同制定教学内容，共同实施培养过程，共同评价培养质量，实现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紧密对接。

三、立德树人

2024年，学校坚持立德树人，强调德育为先，持续强化特色学生工作品牌建设。秉持“思想引领、课程导引、榜样带动、协同推进、积极践行”的德育工作思路，以服务学生成长成才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深入推进“爱生学工”山政特色学生工作体系，深入开展“培根铸魂”思政教育领航行动等十二大爱生服务活动，为学生的成长成才和身心和谐发展提供全方位的优质服务和良好的育人环境。

思想引领。围绕“思想、政治、道德”三个方面，突出学生三观教育、坚定学生理想信念，强化学生道德养成。学校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全面推进马工程教材使用，积极开展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建设VR思政虚拟演播室，

第一课堂的思想引领作用得以充分彰显。学生理想信念坚定，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品德修养较高。

课程导引。实施《山东政法学院课程思政工作实施方案》，启动课程思政“五大行动计划”，抓住教师队伍“主力军”、课程建设“主战场”、课堂教学“主渠道”，健全完善所有二级院部、所有教师、所有课程育人网络，使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推进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深度融合，实现课程思政全覆盖，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

榜样带动。围绕“教师榜样、学生榜样、校友榜样”三个方面，突出榜样示范带动作用，形成浓厚的校园德育氛围。学校组织师德标兵、思政育人之星、学生最喜爱教师等评选，开展优秀学生宣讲的“榜样山政”活动，实施1个优秀团干部带动10个普通团员的“1+10”工程，“学习榜样，争做先进”已经成为每个山政人的内心自觉。

协同推进。秉承“全员育人、全方位育人、全过程育人”的理念，学校全面加强“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制定《中共山东政法学院委员会关于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的实施意见》（鲁政院党〔2024〕3号），在前期建设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汇聚优质资源，凝聚育人合力，把“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和打造学生教育生活共同体作为提升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的有效抓手。

积极践行。强调知行合一，推动学生在深入社会、了解社会、服务社会中提高个人的思想素质、政治素质和道德素质。学校将学生实践纳入思政课程的考核指标，积极推动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大力倡导青年志愿者开展丰富的志愿服务，法律援助中心等机构指导学生利用专业知识积极开展社会服务。

综合推进。推动德育教育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推进思政课程评价体系改革，将学生日常道德表现、德育活动参与等情况纳入期末考核，推进德育理论与道德实践有机融合。

四、加强学风建设

学校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学风建设在学生成长和发展中的核心地位，制定和实施《2024年学风建设活动方案》（鲁政院办〔2024〕33号），继续深入培养“乐学、勤学、真学、活学”优良学风，深化“一院一品”学风品牌建设，激发学生学习热情，营造浓厚学习氛围，实现人才培养的内涵式发展。

以制度保学风。学校制定并实施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的意见》《学生纪律处分办法》《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办法》等文件，通过制度规范行为、强化管理、养成习惯，把营造优良学风内化为师生自觉行动。近年来，学生考研率不断提升，学生考试违纪率持续下降，逐步形成了学风建设的长效机制。

以教风育学风。学校出台《山东政法学院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提升教师严谨治学的精神和认真负责的作风，引导教师成为言传身教的榜样和教书育人的楷模。

以榜样树学风。邀请知名校友，优秀毕业生开展系列讲座和报告，激励学生树立远大志向，激发学习动力。持续开展“榜样山政”、优良学风班级评选活动，充分发挥榜样的激励与示范作用。

以活动强学风。积极组织学科竞赛、创新创业竞赛、“学宪法、讲宪法”等丰富多彩的活动和比赛，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拓展学生学习视野，引导学生充分地利用课余时间。各二级学院结合专业特点，积极开展各类与专业密切相关的兴趣活动和学科竞赛。开展各类学术讲座、报告等活动，开阔学生学术眼界，培养学术兴趣，激发学习热情。

以考风正学风。完善考试和学分制改革相关规定，组织开展诚信教育活动，强化学生守法诚信意识，提高学生拒绝和抵制考试违纪作弊的自觉性。积极推进文明考试，通过开展主题班会、诚信考试倡议书、诚信考试承诺签名、学生干部亮身份等活动，倡导优良考风，促进优良学风。

五、社会实践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学习领悟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引导和帮助青年学生和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争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2024 年暑期，我校团委紧紧围绕“青春为中国式现代化挺膺担当”这一主题开展了“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山政学子积极奔赴祖国各地，结合法学专业优势，开展了覆盖普法宣传、乡村振兴、社区服务、助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弱势群体帮扶以及青少年保护、文化传承等专项主题的社会实践活动。社会实践团队共计 85 支，参与人数达 3833 人，覆盖北京、上海、山东、天津、山西、浙江、河南、安徽、贵州、四川、甘肃、黑龙江等 25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联结乡村和社区 1000 余个，累计服务群众达 100000 余人，有一支社会实践团队入选全国重点团队，五支社会实践团队入选省级重点团队，三支社会实践团队分别入选“法治中国青春行”专项活动、“心理健康青春行”专项活动、“乡村振兴·青春笃行”专项计划。社会实践成果被包括央广网、中国教育新闻网、未来网等在内的多家国家级媒体报道 60 余次，大众日报、山东教育电视台等在内的多家省级媒体报道 80 余次。

六、劳动教育

学校高度重视劳动教育，出台《山东政法学院劳动教育方案》，积极构建“学融践悟”劳动教育模式，并将劳动教育贯穿于学生校园生活中的方方面面。学校

劳动教育课程经过多轮实践和不断打磨，教学效果得到广泛认可。开发《劳动修养》必修课，形成“生活技能类、传统手工类、现代工艺类”等选修课程体系，构建“校内劳动岗位+校外劳动基地”、“日常劳动+集中劳动”的实践机制，建立健全“必修+选修+实践”的课程体系。

《劳动修养》课程已经建成山东省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目前选用该课程的58所高校遍布全国，选课学生达3.93万人，累计互动64.99万次，曾获山东省高等学校课程联盟2022年度优秀共享课程二等奖。学校劳动教育课程突出课程思政，以弘扬马克思主义劳动观为核心，自觉有机融入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集中体现以劳树德、以劳修德、以劳成德的课程思政内涵，发挥以劳增智、以劳强体、以劳育美、以劳创新的综合育人功能，课程设置8个教学专题，与劳动实践项目穿插进行，全面提升了学生的劳动素养。2024年，《劳动修养》课程获评省级一流课程。

通过法律咨询、志愿服务、劳动实践基地锻炼等形式，让学生在社会工作中体验劳动乐趣，落实劳动教育，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学校劳动教育逐渐呈现多场景锻炼，多元化评价的特点。相关成果《高校劳动教育多元化评价体系构建》获山东省教育厅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立项，《高校学生劳动教育多元评价体系构建与优化》入选山东省教育评价改革项目库项目名单。

开展丰富多彩的劳动实践活动，组织茂岭山红色教育基地步行道清扫、九如山风景区劳动体验、“采摘体验劳动、直播带货助农”、中秋节手工月饼制作等活动，引导鼓励学生根据专业特长、兴趣爱好、创新创业意向等开展自主劳动，自主劳动涉及普法宣传、义务支教、社区义工等。学校多渠道拓展劳动实践场所，充分借助学校资源优势与劳动实践教育基地互补共创，建设有校内外创新创业基地20处、专业实践实训教学基地100余处、工农业生产劳动基地5处、服务性劳动基地4处，校内劳动实践岗位20处。

第五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一、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学校积极落实“以本为本”，形成党委重视、校长主抓、院长落实的本科教育良好氛围，学校领导坚持深入教学一线，进行调查研究，解决人才培养工作中的问题。学校实行教学工作党政一把手负责制，把教学工作列入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的重要议事日程，每年召开两次全校教学工作会议。落实校领导联系教学单位制度、领导干部联系班级制度、领导督察和考试巡视制度，各级领导深入教学一线，加强对教学工作的检查、指导和调研，协调解决教学中出现的问题。本学年，学校共召开58次常委会及16次校长办公会，讨论人才培养工作中的出现的教学问题。

坚持制度先行，不断健全完善教学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先后完善《山东政法学院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实施办法（试行）》《山东政法学院关于加强二级院部教学督导工作的意见》《山东政法学院教育教学检查工作的办法》《山东政法学院教师同行评价实施办法》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确保学校教学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实施，明确教育教学中心地位。

学校成立完善若干组织机构，加强对教学工作指导和监督，保证教育教学中心地位。成立教学工作委员会，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进行规划、审议、指导和监督；推进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加强师资培训；积极发挥教学督导专家作用，对教师课堂授课、教学研究、教学改革、教学竞赛进行指导，提高老师教学能力。校院两级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日臻完善，运行良好，教学督导队伍日益壮大。学校现有专职教学质量监控人员 3 人，专兼职督导员 73 人，本学年内督导共听课 1306 学时。

坚持以教学为中心，搭建人才发展平台，进一步加大人才引育力度和教师教育培训力度，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全面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学校组织岗前培训、新入职教师集中培训、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省级示范培训，帮助青年教师提高教学水平。推进师德师风教育常态化，组织开展了“强师德 正师风 树榜样 展形象”专项活动，通过开展师德教育、宣传师德师风先进典型等活动，教育引导广大教师不忘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人才培养使命，大力弘扬“学在前沿、大爱施教”的优良教风，激励广大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勇当育人“大先生”，打造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新时代山政良师队伍。

学校经费的预算与分配更加注重本科教学工作需求，坚持教学经费优先投入，办学条件不断改善的原则，支持本科教学资源建设与教学运行。学校通过与企业合作共建实践平台、以社会服务创收反哺实践教学等方式，确保教学经费多元投入和持续增长，为全校本科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与本科教学质量的提升创造了有利条件。本年度，本科专项教学经费较上一年增加了 0.82%，达到 838.96 万元；生均本科实习经费较上一年增加了 76.56%，达到 93.16 元，保障教育教学条件的不断提升。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高等学校的重要职能是人才培养，人才培养的核心在质量。为适应时代发展的需求，学校遵循“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三全育人”理念，建立了“全员参与、全程管理、全方位保障”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旨在提高学校人才培养能力和水平，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学校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由五个子系统组成，包括质量目标及标准系统、资源保

障系统、组织及运行系统、质量监控与评估系统和质量分析与改进系统。五个子系统协同配合，互为补充，推动构建山东政法学院特色质量文化。

（一）质量目标及标准系统

质量目标及标准是质保体系的基础，是人才培养各环节运行、监控和评价的根本依据，包括学校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学生毕业要求、教师队伍建设、教育教学投入、质量保障标准系统等内容。其职能是为学校管理者、教师、学生在教育教学工作中提供共同遵守的准则和追求的目标，对达成质量目标的关键因素提出质量要求，保证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确保“人、财、物”等投入和运行满足人才培养需要。

（二）资源保障系统

资源保障是质保体系的有力支撑，是人才培养的后盾，包括制度建设和资源保障。其职能是统筹人力、物力、财力资源，为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高素质的师资队伍、充足的经费保障、高质量的教学资源等。

（三）组织及运行系统

组织及运行是质保体系持续、稳定、高效运行的基础，贯穿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包括组织保障机制、组织保障机构和组织运行过程。其职能是执行质量保障标准，组织落实各项决策任务，协调教育教学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完善教育教学质量标准、流程、规章制度和质量保障办法。

（四）质量监控与评估系统

质量监控与评估是质保体系的关键，是教育教学管理、制度改革、专业调整的重要依据。质量监控由领导督察、专家督导、行政检查、日常反馈和专项调研等方式保障实施。质量评估包括内部质量评估和外部质量评估，其职能是对教育教学资源保障情况和运行质量进行监督、控制和评价，获得相应的信息和数据，及时发现问题并有效整改。

（五）质量分析与改进系统

质量分析与改进是质保体系的目的，包括信息采集与分析、信息反馈与应用、持续优化和质量文化建设。其职能是将质量监控与评估系统收集到的质量信息和评估结果在统计分析的基础上，及时、准确、全面地反馈给相关部门和单位，为学校及各部门单位的决策制定提供数据支撑和标准依据。

三、日常质量监控情况

（一）强化常态化教育教学检查

教育教学检查是了解教育教学情况，获取教学质量信息反馈的重要途径。为加强教育教学质量监控，规范教学管理，保证教学秩序稳定，促进教学质量的稳步提高，2024 年，学校修订和完善了《山东政法学院教育教学检查工作的办法》

（鲁政院〔2024〕94号），并根据工作办法，开展期初、期中、期末“三期”常规检查及专项教学检查，获取教学质量信息。本学年的教学检查，延续了二级院部自查和学校检查组集中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在此基础上，邀请了校教学督导专家共同参与，通过更公正、客观的外部视角，对我校的教学工作进行检查和评价，为学院进一步优化教育教学工作提供了方向和指导。

（二）坚持校领导督察教学制度

学校领导、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各二级学院领导班子成员通过深入教学一线、巡查教学秩序、组织线上听课、开展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广大教师日常授课情况和各教学单位学生听课情况，检查教室环境卫生、多媒体设备资源、消防安全等影响课堂教学的各类设施条件。2023-2024 学年，校领导督察教学 29 次，参与人数达 145 人次，做到了和学生、教师、院部领导、职能部门的充分沟通和及时反馈，为学生全面发展和能力提升提供全方位的支持和服务。

（三）深化校院两级专家教学督导

学校积极建设教学督导队伍。本学年，聘任了第五届二级教学督导专家。目前，学校共有校级督导专家 13 人，行业教学督导专家 10 人，二级学院教学督导专家 64 人。覆盖了法学、经济学、监狱学、工学、文学等多类专业。通过随堂听课、线上听课、参与教研室活动等形式，了解教师备课、授课、学生上课、实验及实践教学开展、期中及期末考试等主要教学环节的实施情况，并将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意见及时反馈给有关单位或个人，督促整改。

学校不断推进教学督导创新。2023-2024 学年，学校建立了督导听课“二次跟踪”机制，对于首轮督导听课成绩较差的教师，在同一学期进行二次听课、二次跟踪，使得“评价-反馈-整改-回看”机制中的“回看”环节更加及时、有效；召开了教学督导反馈交流会，搭建校职能部门、校教学督导组、学院负责人、授课教师四方沟通的平台，完善督导专家和教师“点对点”、校教学督导组和学院“面对面”、学校和校教学督导组“系统沟通”的“点-面-体”督导反馈体系；修订了新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强调课堂教学在立德树人过程中的重要作用，使得课堂教学评价更加匹配学校当前的发展目标和发展理念；加强线上督导平台建设，强化信息技术手段应用，逐步形成由现代信息技术和大数据支撑的智能化督导模式，提高教学督导的信息化水平，实现了“智能、高效、可回溯”的督导评价模式。本学年，校级教学督导专家共听课 1306 节，基本做到任课教师全覆盖，实现了服务学校人才培养能力的全面提高。

（四）发挥学生参与教学管理角色

学校高度重视一线教学信息的搜集，充分发挥学生参与教学管理的作用，聘任大一至大三年级本科生组建学校信息员队伍，实现院系、专业、班级全覆盖。

学生信息员定期搜集一线教学信息，内容涉及教师的教学内容及方法、教学态度及效果、学生的学习纪律及方法、学习态度及效果、学习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等方面，并将收集到的教学信息定期递交和反馈给学校职能部门。学校职能部门对各类反馈信息进行分类整理后，及时反馈给相关教学单位，同时加强反馈信息的落实整改工作。

（五）持续组织学生教学评价工作

为鼓励学生发挥主体作用，学校每学期组织学生网上评教，从教师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效果等方面，对理论课和实践实训课授课教师进行多方位、综合性评价。2023-2024 学年，学生网上评教覆盖率为 100%。根据《山东政法学院学生评教实施办法》，对于学生评教成绩低于 90 分的任课教师，要求校级督导专家、各院部教学督导组、教研室给与必要的诊断和业务指导，并要求教师参与观摩课听课，帮助其提升教学质量。目前，学生评教结果已作为教师教学质量评定、职称评聘、评先评优、年终考核等方面的重要参考依据。

四、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应用

本科教学基本状态的数据分析是全面了解教学情况、优化教学质量的重要途径，学校高度重视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常态监测，积极做好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的数据采集、审核、填报工作，协调各方整合校内资源，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基于对关键指标数据的统计分析和监测，梳理师资配备、经费投入、资产场所等办学条件情况，充分利用平台的分析功能健全教学质量预警机制，发现教学运行及教学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实现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即时监控和反馈改进，作为学校下一步改进教学工作的基本依据，帮助学校从整体上把握教学运行情况，为教育教学改革、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提供了有利的数据支撑。

学校通过对基本状态数据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形成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并按要求每年公布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专业人才培养报告，主动接受社会和外部监督。同时，通过教学工作例会、意见反馈会等多种形式，及时向校内各单位公布教学质量评价结果、教学监控与分析结果等内容，并要求相关单位和个人进行针对性整改，以此持续优化教学运行，提升本科教学整体质量。

第六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一、学生学习满意度

深入广泛调查，了解学生满意度。学校委托第三方机构，调研学校本科在校生在学业投入、教育体验方面的情况，以及学生对本校教师、资源与服务支持等方面的评价和意见。本次调查共收到学校十个学院四个年级学生的有效问卷共计 3261 份。问卷统计显示，学生对学校的总体满意度为 82%，还有一定的进步空间。

二、应届毕业生毕业情况

严格毕业审核，全过程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推进严进严出，严格按人才培养方案要求进行毕业审核，2024 年共有本科毕业生 2638 人，实际毕业人数 2608 人，毕业率为 98.86%，学位授予率为 99.73%。

三、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畅通渠道，助力学生学其所爱。2023-2024 学年，转专业学生 56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51%。辅修学生 477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4.31%。

四、学生学习情况

2023-2024 学年，在校本科生总计 505 人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以 2020 级法学类专业本科生为统计口径，有资格报考人数为 1550 人，通过人数 505 人，通过率为 32.58%。2023 届本科毕业生中，总计 277 人考取了硕士研究生，通过率为 10.46%，有 253 人考取了各级公务员、选调生或各级事业单位，录用率为 10.02%。

五、就业与发展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我校认真学习上级指示精神，结合我校高质量发展“质效提升年”工作部署，贯彻学校党委提出的“融合、组织、协同、创新”工作思路，在全校范围内深入开展全员全过程促就业行动，突出“三个强化”，构建“三个体系”，推动就业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全面提升。

（一）强化组织协同，构建全员全链条促就业育人体系

把就业工作作为一项重大紧迫的政治任务来抓。学校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就业文件精神，制定《山东政法学院 2024 年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方案》，严格落实“一把手”工程，党委书记、校长与各二级学院和研究生处党政负责人签订《2024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责任书》。

深化落实“全年关注、全员参与、全程指导、全链条推进”的就业工作理念。相关职能部门分工合作、主动沟通、协同联动，各二级单位党政负责人靠前指挥、亲自上阵，专业教师与辅导员联动发力、角色互补、有效配合，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全盘推进”的工作格局。

深化推动“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改革。充分发挥就业工作对招生和人才培养的反馈作用，重点布局社会需求强、就业前景广、人才缺口大的学科专业，有效实现学生“出口”和“入口”之间的良性互动，切实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加强就业监测。认真落实高校毕业生毕业去向登记制度，准确把握就业监测指标内涵，严格审核毕业生就业信息和就业材料，提升就业监测工作质量、时效

和规范化水平。严格落实就业监测工作“四不准”“三不得”要求，6月-8月完成三轮就业监测工作专项核查任务，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

（二）强化供需对接，构建多元就业渠道保障体系

书记校长带头访企拓岗促就业。今年全体校领导班子带头，二级学院和研究生处发动专任教师、辅导员、行政管理人员广泛参与，结合毕业生就业需求、产业发展需求和办学特色组织开展集中走访，截至2024年8月31日，已完成访企拓岗122家。与往年相比，今年访企拓岗行动范围扩展到北京执诺律师事务所、呼和浩特市委组织部等省外校友单位，为我校毕业生提供更广阔的就业平台和更多的职业发展机会。

推进实施“万企进校园”招聘活动，“就选山东”高校毕业生省级集中招聘活动省会经济圈综合类专场暨山东政法学院2024年春季双选会，吸引涉及法律、金融、贸易、传媒、物流、信息技术、教育培训、人力资源服务等诸多行业的249家用人单位参会，提供工作岗位6000余个。其中最大亮点和特色是，学校联合山东省律师协会共同邀请近100家律师事务所参会，同时举办聊城市律师行业专场招聘活动，为广大毕业生提供了全省最大的法律人才招聘服务市场。来自省内多所高校9000余名学生参加了招聘会，达成就业意向1000余人。

持续加强基层就业引导。积极组织实施各类基层就业（包括选调生）宣讲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度来我校定向选调政法专项优秀毕业生活动、新疆喀什地委组织部2024年喀什基层公务员招录宣讲会、西藏日喀则地方公务员招录宣讲活动、西藏法院系统急需紧缺人才引进招录宣讲会、新疆司法厅公务员招录宣讲活动等。

（三）强化精准指导，构建高质量就业服务体系

高水平推进职业生涯规划教育。加强《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课程建设，成立大学生就业指导教研室，修订完善各项教学管理制度，完成教材编写、日常教学及考核任务。精心组织、统筹推进首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邀请校内外名师提供针对性指导，推动“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就”。警官学院监狱学专业2022级学生孙文清《以青春之我，铸忠诚警魂》作品荣获首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山东省选拔赛决赛铜奖。

构建服务学生发展的高质量助考服务机制。针对研究生、公务员、选调生考录等高质量就业关键领域，学校采用系统化思维对校内外资源进行优化重组，组建工作专班，建强师资队伍，组建研考和公考主题学生社团，加强就业目标引导、榜样示范和朋辈指导，建立点对点考研宣讲机制，引进校外专业助考辅导机构，做好就业信息共享服务。助考服务机制的建立，在2024届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成果上得到了初步体现：一是毕业生深造比例显著提升；二是毕业生在各级各类公务

员考试中取得可喜成绩，其中省内公务员考试录用人数在全省高校排名第一；三是毕业生在各级各类选调生考录中表现优异，内蒙古自治区定向选调录取 41 人，录取人数全国排名第二，山东省拔尖选调录取 12 人、常规选调录取 17 人，录取人数全省排名第二，在政法系统单位的录取人数中排名第一。

加大就业工作宣传力度。广泛宣传解读各级各地各项促就业政策措施，积极推进就业政策进高校，持续开展“就业宣传月”活动，为毕业生编印《求职指导手册》。及时总结报道促就业的好经验、好做法，持续开展就业育人典型案例和毕业生就业创业典型人物总结宣传，积极营造全校上下关心支持毕业生就业的良好氛围。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达 87.85%。

六、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

为了解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反馈，我校专门进行了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对我校办学特色、毕业生的各项素质能力、工作胜任度、教育培养等方面给予了充分肯定，表达了与我校进一步深化合作的期待，毕业生良好的求职表现和基础扎实、作风朴实、做事踏实的特点，给用人单位留下了良好的印象，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较高。

（一）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素质能力的满意度评价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政治素养、工作态度、专业技能、职业能力、发展潜力的满意度均达 96%以上。如图 6.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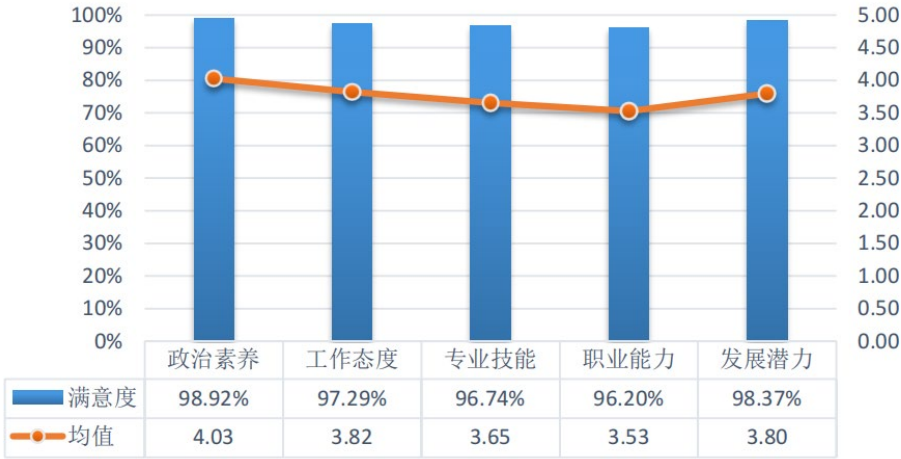


图 6.1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各项素质能力的满意度

（二）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工作表现的评价

用人单位评价本校毕业生的工作综合表现，16.85%认为“很好”，45.11%认为“较好”，36.41%认为“一般”。用人单位评价本校毕业生的岗位胜任度（选项“很好”“较好”“一般”的比例之和）为 98.37%；用人单位评价本校毕业生的工作稳定度（选项“很好”“较好”“一般”的比例之和）为 96.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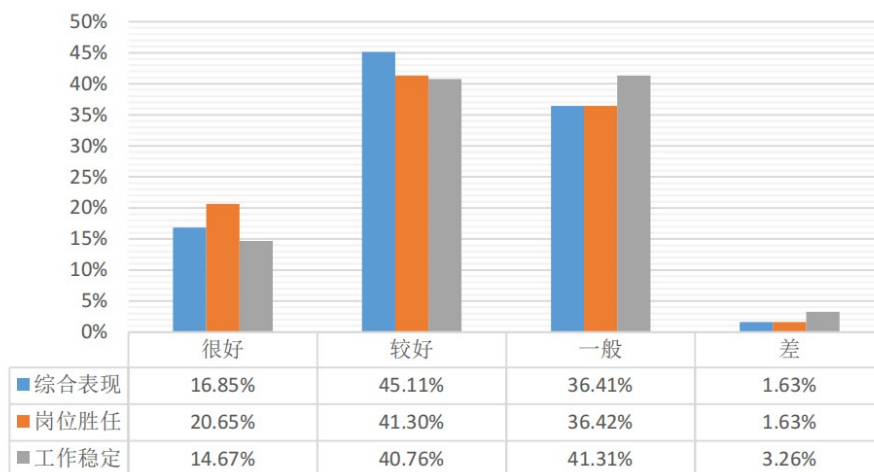


图 6.2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工作表现的评价

（三）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为 98.37%，其中“很满意”占 14.67%，“较满意”占 25.54%，“基本满意”占 58.16%，“不满意”占 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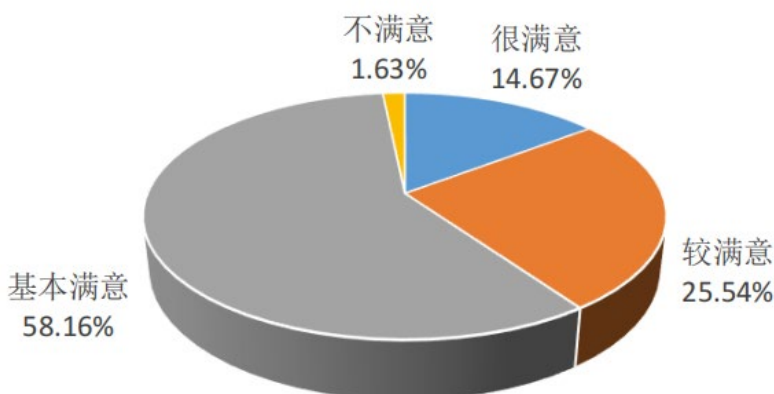


图 6.3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

七、毕业生成就

学校为山东省法治建设培养了大批的合格人才，大多数毕业生活跃在山东省公检法一线，许多已经成为部门中层骨干。例如：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毕业生李亚萍进入东营市公安局特警支队任职以来，锐意进取、敢于担当，持续奋战在巡防处突、攻坚维稳、为民服务第一线，忠实履行着人民警察的神圣职责，默默付出，守护着油城百姓的平安。作为女子中队主要负责人，她牵头组建 PTU 武装巡逻小组，用心用情做好中心城区武装巡逻工作，圆满完成青岛上合峰会、黄河口国际马拉松赛、党的二十大等重大安保维稳任务 30 余次，先后出动警力 600 余次，服务群众 1200 余次。特别是疫情防控工作中，她主动请战投身流调溯源、社区管控、应急处突工作一线，先后执行援济、援滨、援威等多轮跨区域增援任务，始终做到逆行而上、冲锋在前，充分展现了特警担当和巾帼力量。

第七部分 特色发展

一、形成“1254”大思政课建设理念

学校在“大思政课”建设过程中，坚持以德育为先、法治为核心，形成了具有鲜明特色的“1254”建设理念，并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的专业优势，深化了思想政治教育的内涵。通过大中小一体化的思政课建设、探索“新质”课堂模式、强化新思想理论宣讲等措施，学校不断推进思政课程与专业教育的深度融合，形成了“德法兼修”的特色教学体系。通过这些特色举措，学校在提升学生思想政治素质的同时，也积极推动学校社会影响力的扩大，展现了教育育人的创新思路与成效。

（一）“1254”建设理念：德法兼修，培养全面发展人才

山东政法学院“大思政课”建设依托“1254”理念，突出德法兼修，全面推动思政教育改革。首先，学校确立了“元德利法”特色教育理念，强调德育为先，法治为本，通过“元德”强化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强调学生道德素养的培养；而“利法”则聚焦法治教育，培养学生的法律意识与法治思维，形成了德法并重的育人模式。其次，学校将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作为“大思政课”建设的两个重点，二者互为支撑，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课程的深度融合。为确保思政教育的有效性，学校遵循五大建设原则：开放建设原则，打破学校与社会的壁垒，推动课堂思政与社会实践相结合；同向同行原则，促使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发展；问题导向原则，聚焦解决思政教育中的难点、痛点，提出具体改进措施；实践需求原则，确保教育内容紧贴学生与社会需求；整合协同原则，通过优化资源配置，推动多方协作。此外，学校还构建了四位一体的评价体系，涵盖过程评价、年度评价、教学评价和专家指导体系，确保思政教育不断优化，提升教育质量和效果。这一系列举措的实施，不仅强化了思政课的教学效果，也为培养具有良好道德和法治素养的复合型人才打下了坚实基础。

（二）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促进区域合作，共建思政教育新模式

学校在推进思政教育的过程中，与济南市的大中小学校展开了广泛合作，形成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的特色。学校已与多所中小学校开展研学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馈。这种合作模式通过共享教学资源、共同开展思政活动、联合举办教学研讨等方式，有效提升了思政教育的质量与影响力。同时，学校通过与地方学校的互动与合作，不仅加深了社会对学校的认同与支持，也为学生提供了更丰富的实践机会，进一步促进了学生思想政治素质的全面提升。

（三）“新质”课堂：创新教学方式，提升思政教育体验

为解决传统思政课内容抽象、教学方式单一的问题，学校积极探索“新质”课堂模式，并取得了良好成果。“新质”课堂的核心是将“先进、优秀”人物和

事例引入课堂，突出普通劳动者的平凡但伟大的事迹，通过“小见大”的方式，引发学生的共鸣和思考。这种以实际人物和事例为主的教学方式，让学生在学习过程中产生了更强的代入感和参与感，也让思政课程的教学不再枯燥、抽象，而是与学生的生活和思维实际紧密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已通过两次课堂实验，验证了这一模式的可行性和有效性，取得了显著的教学效果。

（四）新思想理论宣讲团：深化理论宣讲，扩大社会影响力

学校积极组建了“大思政课”新思想理论宣讲团，首批成员为12名教师和学生代表，旨在进一步提升学校的社会影响力，并积极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宣讲团不仅承担了学校重要的思想政治宣传任务，还深入开展了二十届三中全会的宣讲工作，形成了强有力的思想传播阵地。通过这一宣讲团，学校不仅在校园内弘扬了先进的思想理论，也通过走出校园、深入社区、企业等形式，提升了学校的社会责任感和影响力。同时，宣讲团成员的榜样作用进一步激励了师生投身社会发展的热情，推动了学校思政教育的广泛渗透。

二、构建“融法”特色第二课堂协同育人共同体

学校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第二课堂课程体系建设，将第二课堂融入本科生人才培养方案，重点打造具有“融法”特色的第二课堂育人体系，联通第二课堂和第一课堂，通过社会实践、志愿服务、专业类社团、创新创业等实践育人阵地，对齐与第一课堂的颗粒度，打通学院、学科壁垒，鼓励青年教师积极参与第二课堂业务指导，构建师生学习服务共同体，凸显法治服务特色。

（一）构建种类丰富的第二课堂课程体系

打造“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相衔接的人才培养方案。学校在本、专科生人才培养方案中设置“第二课堂”课程，建设涵盖《思想引领》《学术科技》《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美育体育》《创新创业》6大门类的课程体系，从以团学活动为主要内容的“第二课堂1.0”，升级到对项目供给、活动开展、效果反馈、评价认定等进行可衔接、可量化、可评价的全方位“第二课堂2.0”。

（二）开展政法特色浓厚的第二课堂文化活动

与专业结合，开展普法实践服务、辩论赛、学术沙龙等活动；组织开展“青春向党 献礼华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主题升旗仪式、“丹青心向党 翰墨扬清风”——庆“七一”师生书画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暨2024年迎新生文艺晚会、第二届“花朝山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节”等主题鲜明的校园文化活动。

（三）搭建多元立体的实践育人平台

暑期社会实践实行“揭榜挂帅”工作机制，各实践团队开展了“法治+品牌建设”“以法点燃非遗薪火”“大数据+社区矫正”“重温艰苦岁月，继承红色

基因”“探访企业建设，携法赋能发展”等“政法”特色突出的实践服务活动，共有7名专业教师参与指导，形成调研报告18篇；围绕“一老一小”，突出“融法”特色并结合社区需求，持续开展普法实践服务活动；联合历下区创益园、历下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搭建“山政-创益园-社区”交流平台；组织青年志愿者走进信义庄等20余个社区，开展“模拟法庭”“普法宣讲”等10余个主题服务活动；“法育青苗”特色普法宣讲团赴盛景小学、燕柳小学、汇隆社区、历下区未保中心等，开展16场宣讲活动，累计覆盖人数2400余人。

第八部分 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高层次领军人才数量不足

学校高层次领军人才数量不足，尤其是具有省部级以上专家称号的领军人才缺乏。高层次领军人才的匮乏导致学科发展缺乏核心引领，科研创新突破力不足，在竞争重大科研项目 and 资源时处于劣势，且难以不断提升学校整体学术声誉和影响力。学校相关部门针对该问题制定了相关整改措施。

（一）完善师资队伍建设制度，创立人才队伍发展体系。结合国家教育教学方针政策以及学校发展实际情况，适时修订各类规章制度、调整师资队伍发展政策；充分利用国家、省、市各类人才计划，人才政策和资金支持，引进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和学科专业带头人。

（二）积极开展校地、校企合作，争取资金，支持学校人才队伍、科研平台建设，同时学校加大投入，在教育教学改革、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重大教学科研项目立项等方面为高层次人才引进搭建平台。

（三）坚持“效率优先、注重公平、以岗定薪、优绩优酬”的原则，努力提高教师待遇水平。探索高层次人才年薪制度，健全教师评价奖励机制，激励优秀拔尖人才脱颖而出，增强学校对人才吸引力。

二、标志性教学成果较少

学校标志性教学成果数量较少，且水平有待提升。在教学成果的展现上，缺乏具有代表性、能在教育领域产生广泛影响力的成果。已有的成果在创新性、实践应用价值和推广性方面不足，无法凸显学校教育教学的优势与特色。与其他同类先进学校相比，有一定差距，不能充分满足学校发展需求和社会对高质量教育的期望，对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形成了阻碍。学校相关部门针对该问题制定了相关整改措施。

（一）梳理工作清单，明确工作流程。在校内通过工作清单、工作流程图，提前让各二级院部了解到年度培育计划及相应的准备材料和注意事项，加强标志性成果的培育。

（二）加强师资培训，强化教师学习。通过加强校内校外专家讲座、工作坊

等方式，对教师开展专题培训，加强教师对标志性成果的认知，提高成果申报的能力。

（三）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制定《山东政法学院基层教学组织管理办法》，加强对教研室、教学团队、实验室等基层教学组织的管理与监督。

附录

附表 1：山东政法学院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核心支撑数据一览表

序号	数据指标名称	数据	备注
1-1	本科生人数	11073	
1-2	折合在校生人数	13770.1	
1-3	全日制在校生人数	12265	
1-4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90.28	
2-1	专任教师数量（人）	716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2
2-2	外聘教师数量（人）	131	
2-3	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比例（%）	33.38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3
2-4	具有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比例（%）	32.54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4
2-5	具有硕士学位的专任教师比例（%）	64.53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4
3-1	本科专业数	39	
3-2	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	38	
3-3	当年新增专业	2	司法鉴定学，司法警察学
3-4	当年停招专业	1	信息工程
4	生师比	17.62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2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0.64	
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413.25	
7	生均纸质图书数（册）	104.69	
8	电子图书总数（册）	3482005	
9-1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	10.88	
9-2	生均实验室面积（平方米）	0.9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2531.54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万元）	838.96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元）	200.05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元）	93.16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881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33.22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5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15.48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5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97.62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6
18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7.79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7
19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371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8
20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98.86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9
21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99.73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9
22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87.85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9
23	体质测试达标率（%）	87.26	分专业数据见附表 10
24	学生学习满意度	82.00	
25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	98.37	
说明： 1. 本表所涉数据全部来源于学校 2024 年秋季学期在教育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填报的教学基本状态数据。 2. 有关数据的统计口径和统计方式参照《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的通知〉》（教发[2004]2 号）、《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教高厅[2011]2 号）和“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指南”。 3.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调查。 4.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调查。 5. 上述单项数据并非教学质量指标，不可用于教学质量的评估比较。			

附表 2

各专业教师数量及生师比一览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数量	生师比
020101	经济学	17	13.35
020302	金融工程	12	13.33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15	14.07
030101K	法学	206	24.08
030102T	知识产权	12	21.33
030103T	监狱学	28	28.43
030105T	国际经贸规则	2	57
030106TK	司法警察学	0	--
030107TK	社区矫正	7	27
030110TK	司法鉴定学	0	--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11	17.73
050201	英语	21	16.38
050207	日语	9	12
050262	商务英语	13	18.08
050301	新闻学	25	15.4
050305	编辑出版学	14	8.5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14	15.29
050307T	数字出版	12	9
080706	信息工程	3	00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7	20.59
080911TK	网络空间安全	13	21.23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6	12.38
120108T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3	31.67
120204	财务管理	22	17.5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8	24.5
120207	审计学	22	17.55
120402	行政管理	18	20.06

附表 3

各专业教师职称结构一览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总数	教授	副教授	中级及以下
020101	经济学	17	2	4	11
020302	金融工程	12	2	4	6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15	2	5	8
030101K	法学	206	36	64	104
030102T	知识产权	12	1	4	7
030103T	监狱学	28	0	4	24
030105T	国际经贸规则	2	0	0	1
030106TK	司法警察学	0	0	0	0
030107TK	社区矫正	7	0	2	5
030110TK	司法鉴定学	0	0	0	0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11	0	1	10
050201	英语	21	1	6	14
050207	日语	9	0	0	9
050262	商务英语	13	1	3	9
050301	新闻学	25	3	10	12
050305	编辑出版学	14	3	6	5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14	0	2	11
050307T	数字出版	12	1	2	8
080706	信息工程	3	0	0	3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7	1	1	12
080911TK	网络空间安全	13	4	4	5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6	1	10	13
120108T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3	0	0	3
120204	财务管理	22	3	1	17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8	1	0	7
120207	审计学	22	2	2	18
120402	行政管理	18	1	3	14

附表 4

各专业教师学位结构一览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总数	博士	硕士	学士及以下
020101	经济学	17	13	4	0
020302	金融工程	12	7	5	0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15	9	6	0
030101K	法学	206	90	107	9
030102T	知识产权	12	7	5	0
030103T	监狱学	28	6	22	0
030105T	国际经贸规则	2	0	1	1
030106TK	司法警察学	0	0	0	0
030107TK	社区矫正	7	2	5	0
030110TK	司法鉴定学	0	0	0	0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11	10	1	0
050201	英语	21	2	19	0
050207	日语	9	1	7	1
050262	商务英语	13	1	11	1
050301	新闻学	25	9	15	1
050305	编辑出版学	14	9	5	0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14	2	12	0
050307T	数字出版	12	3	9	0
080706	信息工程	3	3	0	0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7	1	16	0
080911TK	网络空间安全	13	5	8	0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6	3	22	1
120108T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3	0	3	0
120204	财务管理	22	7	15	0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8	3	5	0
120207	审计学	22	6	16	0
120402	行政管理	18	9	9	0

附表 5

各专业学分比例情况一览表

校内专业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
020101	经济学	33.13	15
020302	金融工程	35.31	15.63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31.25	13.75
030101K	法学	28.66	15.19
030102T	知识产权	29.08	15.45
030103T	监狱学	31.82	11.82
030105T	国际经贸规则	29.45	14.24
030106TK	司法警察学	31.82	14.85
030107TK	社区矫正	32.42	14.24
030110TK	司法鉴定学	34.68	16.35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20.37	20.68
050201	英语	42.61	14.51
050207	日语	29.97	13.19
050262	商务英语	49.07	10.8
050301	新闻学	28.59	16.87
050305	编辑出版学	28.59	16.87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28.59	16.87
050307T	数字出版	28.59	16.87
080706	信息工程	51.96	16.87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0.85	19.21
080911TK	网络空间安全	41.46	14.94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41.16	17.99
120108T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32.5	13.75
120204	财务管理	32.5	13.75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22.15	21.2
120207	审计学	35.63	13.75
120402	行政管理	21.74	22.05
全校校均	/	33.22	15.48

附表 6

各专业教授上课情况一览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
020101	经济学	50
020302	金融工程	100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100
030101K	法学	100
030102T	知识产权	100
030103T	监狱学	--
030105T	国际经贸规则	--
030106TK	司法警察学	--
030107TK	社区矫正	--
030110TK	司法鉴定学	--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
050201	英语	100
050207	日语	--
050262	商务英语	100
050301	新闻学	100
050305	编辑出版学	100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
050307T	数字出版	100
080706	信息工程	--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00
080911TK	网络空间安全	100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00
120108T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
120204	财务管理	100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100
120207	审计学	100
120402	行政管理	100

附表 7

高级职称授课教师情况一览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教授讲授专业课门次数占比(%)
020101	经济学	14.29
020302	金融工程	21.43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6.45
030101K	法学	15.80
030102T	知识产权	10.53
030103T	监狱学	4.44
030105T	国际经贸规则	11.11
030107TK	社区矫正	4.41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0.93
050201	英语	12.24
050207	日语	4.65
050262	商务英语	8.60
050301	新闻学	21.00
050305	编辑出版学	17.31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17.86
050307T	数字出版	15.63
080706	信息工程	21.05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41
080911TK	网络空间安全	18.75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5.00
120108T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
120204	财务管理	17.65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
120207	审计学	12.12
120402	行政管理	1.54

附表 8

各专业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情况一览表

校内专业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数量
020101	经济学	4
020302	金融工程	4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3
030101K	法学	274
030102T	知识产权	3
030103T	监狱学	28
030105T	国际经贸规则	4
030106TK	司法警察学	0
030107TK	社区矫正	6
030110TK	司法鉴定学	0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5
050201	英语	9
050207	日语	1
050262	商务英语	9
050301	新闻学	10
050305	编辑出版学	8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5
050307T	数字出版	4
080706	信息工程	6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
080911TK	网络空间安全	5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
120108T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4
120204	财务管理	5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1
120207	审计学	5
120402	行政管理	5
全校校均	/	9

附表 9

各专业毕业生情况一览表

校内专业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毕业率 (%)	学位授予率 (%)	初次就业率 (%)
020101	经济学	100	100	89.66
020302	金融工程	98.04	100	88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98.85	97.67	56.98
030101K	法学	99	100	89.89
030102T	知识产权	100	100	55.56
030103T	监狱学	99.5	100	89.9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100	100	97.56
050201	英语	98.84	98.82	80
050207	日语	100	100	81.48
050262	商务英语	100	100	91.76
050301	新闻学	98.9	98.89	87.78
050305	编辑出版学	100	100	88.89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100	100	94.12
080706	信息工程	100	98.15	94.44
080911TK	网络空间安全	95.92	100	97.87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91.38	96.23	96.23
120204	财务管理	97.83	100	95.56
120207	审计学	97.85	100	75.82
120402	行政管理	98.88	100	88.64
全校整体	/	98.86	99.73	87.85

附表 10

各专业体质测试合格率

校内专业代码	校内专业名称	体质合格率 (%)
020302	金融工程	84.93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89.19
030101K	法学	87.42
030102T	知识产权	79.9
030103T	监狱学	97.71
030105T	国际经贸规则	87.5
030106TK	司法警察学	0
030107TK	社区矫正	91.61
030110TK	司法鉴定学	0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86.44
050201	英语	91.69
050207	日语	87.85
050262	商务英语	93.33
050301	新闻学	87.5
050305	编辑出版学	91.53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87.56
050307T	数字出版	83.12
080706	信息工程	76.92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81.22
080911TK	网络空间安全	80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68.14
120108T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73.91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92.7
120207	审计学	84.18
120402	行政管理	84.32
全校整体	/	87.26